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要求，现将截至2013 年12 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4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元，公司股票于2012年3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2年3月9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11CSA1052-7号《验资报告》。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人民币580,836,000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1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57,664,746.18元，募集资金获得利息收入19,531,252.14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42,702,505.9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三诺生物

传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红旗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八一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使用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浦发银行长沙侯家塘支行	66060154700003178	198,583,100.00	5,552,700.51	118,767,656.68	2,568,143.83	活期
					82,800,000.00	定期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红旗区支行	7401410182600134897	39,646,600.00	1,357,876.35	14,679,636.52	3,624,839.83	活期
					22,700,000.00	定期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八一路支行	731904164210668	55,862,000.00	1,868,245.10	10,776,325.92	1,728,919.18	活期
					45,225,000.00	定期
民生银行长沙雨花亭支行	3107014210000030	286,744,300.00	10,752,430.18	13,441,127.06	70,166.72	活期
					283,985,436.40	定期
合计		580,836,000.00	19,531,252.14	157,664,746.18	442,702,505.9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建设。经2012年6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行投入的资金，累计金额为12,466,952.86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XYZH/2011CSA1052-8号鉴证报告。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置换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对公

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事项发表无异议核查意见。2012年度，公司已办理完募集资金置换手续。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2年7月3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经营土地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万元超募资金在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购买面积约35亩的工业用地作为公司后续发展用地，主要用于生物传感器生产基地的扩产和新产品的生产，提高公司的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公司未来持续发展需要。

2013年1月22日，公司通过互联网参与了长沙市国土资源局交易中心组织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竞拍，竞得编号为[2012]网工挂027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面积为19,431.15平方米，实际使用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344.11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形，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3年度，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11 日